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翱捷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翱捷科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邓俊雄先生因个人原因于近日向公司提出辞职申请，并办完相关离职手续。邓俊雄先生离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原从事的研发工作将由公司研发团队承接。

###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邓俊雄先生，1974 年出生，美国国籍，毕业于美国加州大学，博士学历。2004 年参加工作。2004 年至 2011 年任职于高通，担任高级资深工程师/项目经理；2011 年至 2013 年任职于晨星半导体，担任射频芯片研发部总监/总经理特助；2013 年至 2015 年任职于 Marvell，担任 RF（射频）研发总监；2015 年至今任职于公司，担任公司 RF 业务负责人兼物联网事业部总经理。2020 年 8 月至 2023 年 5 月，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邓俊雄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 GreatASR1 Limited 间接持有公司 112 万股，占比约为 0.27%。邓俊雄先生离职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 （二）参与研发的项目和专利情况

邓俊雄先生任职期间主要负责公司非蜂窝物联网产品方面的研发设计工作。邓俊雄先生在公司工作期间未申请专利，参与申请的20项布图及其他工作相关的

知识产权均归属于公司所有，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邓俊雄先生的离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的完整性。

### （三）履行保密及竞业禁止情况

根据公司与邓俊雄先生签署的《劳动合同》的保密条款及相关承诺函，双方对竞业限制事项、保密内容以及权利义务进行了明确的约定。邓俊雄先生对其在工作过程中所获得所有保密和专有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发现邓俊雄先生离职后前往与公司为竞争关系的企业工作或存在违反保密义务的情形。

## 二、核心技术人员调整对公司影响

公司自设立以来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已建立了较为科学的研发体系，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具备良好的人才梯队基础，故邓俊雄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产生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2021年末、2022年末和2023年末，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分别为914人、991人、1135人，占总员工人数的比例分别为89.35%、89.28%、89.87%；公司研发人员的硕博占比分别为71.23%、71.44%、73.66%。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2人，具体如下：

时间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调整前	邓俊雄、赵锡凯、廖泽鑫
本次调整后	赵锡凯、廖泽鑫

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调整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团队能够支撑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发展，目前公司的研发活动均处于正常有序的推进

状态。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完善研发团队建设，加强研发技术人员的培养和引进，不断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

####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调整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和产品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  
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王鹏程



龚思琪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9日